

北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

北退役军人〔2020〕10号

关于印发《深入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中心）各部室，各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为充分发挥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机构的政治功能，现将《深入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深入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充分发挥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机构的政治功能，根据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深入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年”通知要求和省市年度工作安排，现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精神，突出党对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以落实和完善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相关政策制度为主线，以全面推广新时代“枫桥经验”提升治理能力为重点，以严格退役军人党员教育管理为抓手，以发挥优秀退役军人群体示范作用为支撑，以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阵地建设为基础，进一步强基固本、提升能力、创新方法，教育引导广大退役军人珍惜荣誉、永葆本色，在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中充分发挥生力军作用。

二、主要内容

(一) 落实和完善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相关政策制度

1. 推进政策落实。积极推进《关于加强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等政策文件的落实，根据上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制定的《关于

加强新时代退役军人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自主就业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的若干意见》《关于加强退役军人舆情信息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军地合力推动退役军人有关工作的实施意见》等政策文件，制定我市落实意见。

（责任部门：各部室）

2. 完善尊崇措施。根据国家和省市相关文件精神，及时开展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提标工作，做好我市优待证发放工作。深入学习宣传贯彻执行英雄烈士保护法，组织开展好向烈士纪念碑敬献花篮仪式活动。开展新一届双拥模范城争创工作。推荐优秀退役军人和烈士遗属代表参加纪念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 70 周年等重大庆典纪念活动。（责任部门：优抚工作部、服务保障部、烈士陵园管理处、各级服务站）

3. 加强工作衔接。推动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与“德耀北票·人文川州”紧密结合，加强与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思想政治工作的有机衔接和融合，推荐优秀退役军人参评“五一劳动奖章”“五四青年奖章”“三八红旗手”，激励广大退役军人在各行各业各领域创优争先。（责任部门：服务保障部、各级服务站）

4. 健全联系制度。加强各级服务站与退役军人的日常联系，全面建立常态化联系机制。各级服务站对辖区新兵入伍做到“四尊崇”，即欢送仪式、举行座谈、挂光荣牌、拍集体照；退役返乡做到“五关爱”，即迎接仪式、谈心谈话、

宣讲政策、推介岗位、高效办事；日常关怀做到“六必访”，即退役返乡必访、立功受奖必访、英模典型必访、重要节日必访、遇到困难必访、重大变故必访。（责任部门：服务保障部、各级服务站）

（二）运用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1. 学习推广“枫桥经验”，提升基层管理保障能力。抓好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学习推广新时代“枫桥经验”提升基层退役军人管理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的执行落实，适时召开市“学习推广新时代‘枫桥经验’现场推进会”。通过示范建设，推动基层服务保障体系提质增效，促进矛盾就地化解、服务精准规范、管理日臻完善。（责任部门：各部室、各级服务站）

2. 坚持工作重心下移，推进矛盾问题就地化解。服务中心要把更多人力、财力、物力下沉到基层，增强基层实力、激发基层活力、提升基层战斗力。将退役军人信访工作纳入全市“五级书记抓信访”整体工作格局，做好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和领导包案工作。开展“退役军人信访工作规范年”活动，全市信访事项办理做到规范统一，制定《北票市退役军人信访工作暂行办法》，统一答复口径，实现程序规范化标准化。持续开展“退役军人矛盾问题攻坚化解回头看”活动和重复访专项治理”活动，对退役军人不满意、矛盾化解不彻底的，进行“回炉“补课”，坚决把矛盾问题化解在基层。

（责任部门：权益维护部、各级服务站）

3. 加强思想沟通交流，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各级服务站要深入了解辖区内退役军人的家庭状况，思想变化、实际需求，及时做好政策解释、思想疏导、权益维护等工作。建立市、乡、村三级信息预警联络机制，充分发挥乡村两级退役军人服务站的“神经末梢”作用、做到不稳定因素早发现早预警。探索建立即时和重要节日定时相结合的困难帮扶援助机制，继续做好与工会等社会组织的合作与衔接，发动社会力量进行帮扶援助。（责任部门：权益维护部、各级服务站）

4. 善用法治方式，依法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各级服务站要引导广大退役军人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制度规定，开展退役军人矛盾纠纷人民调解和法律援助工作，引导退役军人通过法定途径解决自身合理诉求。积极配合公安机关，对打着退役军人旗号组织策划聚集上访、煽动闹访闹事、寻衅滋事等违法犯罪行为严格依法处置。（责任部门：权益维护部、各级服务站）

（三）严格退役军人党员教育管理

1. 健全教育管理制度。加强与组织部门沟通，加强退役军人党员教育管理，各级服务站要积极认真抓好退役军人党员特别是自主择业、自主就业、自谋职业和下岗失业退役军人流动党员教育管理。（责任部门：党群工作部、各级服务站）

2. 做好组织关系转接。认真落实退役军人党员组织关系

转接工作的要求，在退役军人集中报到时段，协助当地组织部门，优化工作流程，提供“一站式”服务，确保每名退役军人党员都及时纳入党组织管理。（责任部门：移交安置部、各级服务站）

3. 严格日常教育管理。各级服务站要协助基层党组织，落实好退役军人党员参加“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和党员党性分析评议等组织活动，坚持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终身课题常抓不懈，强化党员意识，加强经常性党性锻炼。（责任部门：党群工作部、各级服务站）

4. 加强流动党员管理。各级服务站要协助基层党组织，与流动在外的退役军人党员保持经常联系、沟通思想。及时掌握流动到辖区内的退役军人党员情况，按照组织关系一方隶属、参加多重组织生活方式，帮助流动党员就近就便参加组织生活，具备条件的及时动员转移组织关系。（责任部门：党群工作部、各级服务站）

（四）发挥优秀退役军人群体示范作用

1. 发挥退役军人在经济社会建设中的先锋作用。适应“两次征兵、两次退役”改革要求，发挥思想政治工作“生命线”功能，帮助退役军人迈好工作转轨、事业转型、人生转身的关键一步，培养退役军人“领头雁”，推动部队领军人物、管理人才和立功受奖人员以及技术骨干、专业能手积极投身经济社会建设主战场。（责任部门：就业创业部、各级服务站）

2. 发挥退役军人村干部在脱贫攻坚中的“兵支书”作用。重视发挥退役军人村干部在打赢脱贫攻坚战中的重要作用，学习优秀退役军人村干部决战脱贫攻坚和推进乡村振兴的经验做法，鼓励和支持驻村工作队、驻村退役军人干部扎根基层、勇于担当、有所作为。（责任部门：各级服务站）

3. 发挥退役军人企业家在创新创业中的带动作用。调查掌握退役军人企业家基本情况，形成信息台账。引导退役军人企业家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的典范。鼓励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推动企业管理创新，团结凝聚更多退役军人创业就业。积极推荐优秀退役军人企业家参选参评各类社会荣誉。鼓励军创企业和团队参加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责任部门：就业创业部、各级服务站）

4. 发挥“最美退役军人”等先进典型的激励作用。深入开展“远学张富清、近学张贵斌”学习活动。积极推荐我市优秀退役军人参加省市“最美退役军人”评选活动，遴选优秀退役军人节目参加朝阳市“迎八一”文艺汇演。（责任部门：服务保障部、各级服务站）

5. 发挥退役军人在“学雷锋志愿服务”中的引领作用。支持和引导广大退役军人传承守正赋能、忠诚奉献的优秀品质，积极参与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在社会应急、脱贫攻坚、环境保护、防灾减灾中贡献力量。广泛宣传在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过程中涌现出的退役军人先进典型。（责任部门：各部室、各级服务站）

（五）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阵地建设

1. 搭建思政研究平台。探索合作模式，针对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开展专题研究，为服务工作深入发展提供理论支撑，推进工作上水平上台阶。（责任部门：各部室、各级服务站）

2. 创建示范服务机构。按照《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指南》要求，按照“五有”标准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提升服务体系规范化水平，打造一批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探索在退役军人比较集中的企业（单位）等设立退役军人服务机构，注重与同级党群服务中心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增强政治功能，做好退役军人经常性思想引导工作。（责任部门：各部室、各级服务站）

3. 搭建关心关爱平台。充分发挥相关社会组织作用，广泛动员社会力量，为困难退役军人提供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的帮扶援助，彰显党和政府对广大退役军人的关心关爱。加快推进就业创业信息平台建设，筹备举办退役军人就业招聘会。借助朝阳市退役军人服务综合信息网络平台，推动实现退役军人服务事项“一网通办”。（责任部门：就业创业部、各级服务站）

4. 加强网络舆论引导。牢牢把握舆论引导主动权主导权，把党和国家的重大决策部署阐释好，把退役军人工作的成效宣传好，充分发挥网络思想政治工作凝心聚力作用，引导广大退役军人听党话、跟党走。建立市、乡、村三级舆情

信息报送队伍，落实信息即时报送工作要求。制定舆情信息工作实施意见，组建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网评员队伍，做好网上正面思想舆论引导。（责任部门：党群工作部、权益维护部、各级服务站）

5. 注重文化环境熏陶。继续推进落实《关于退役军人工作机构政治文化环境建设的规范》，加强退役军人工作机构政治文化环境建设。鼓励本地文艺工作者创作反映退役军人情怀与担当的舞台剧、歌曲，微视频和报告文学等，注重用先进文化教育人、熏陶人、塑造人。（责任部门：各部室、各级服务站）

6. 发挥红色资源作用。发挥烈士陵园红色教育主阵地作用，组织退役军人开展缅怀先烈、重温革命历史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广大退役军人强化“若有战、召必回”的责任感使命感。（责任部门：烈士陵园管理处、各级服务站）

三、实施步骤

从 2020 年 4 月开始，到 2021 年 3 月底结束，分四个阶段组织实施。

（一）动员部署（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5 月）。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要通过多种形式，认真传达学习方案要求，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落实责任。

（二）组织实施（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12 月）。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要结合工作方案，细化措施，明确分工，压实责任，做到有部署、有督导、有考核。

(三)自评阶段(2020年10月至11月)。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认真对照工作方案开展自评,查找差距,补齐短板,总结经验,上报材料。

(四)评估总结(2020年12月至2021年1月)。全面总结“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开展情况,把完善政策制度,健全工作机制、加强阵地建设、开展系列活动的实际成效作为重要评估指标,促进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持续深入发展。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要把“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精心筹划,统筹安排,制定时间表、路线图,分解压实任务,抓好工作落实。协调各方力量、形成工作合力。

(二)创新方式方法。积极探索新形势下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的特点规律,把思想政治工作融入退役军人事务各项工作、各个环节。依托现代信息技术,创新工作方法,形成内容生动活泼、形式喜闻乐见、成效充分显现的工作新模式。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要勇于探索实践,创造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

(三)开展鉴学交流。退役军人事务局将定期组织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退役军人工作人员,通过集体调研、现场观摩、交流研讨等方式互学互鉴,共同提高,不断提升思想政治工作能力和水平。各级服务站要认真总结本辖区开展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的典型案例、经验做法。

(四) 强化监督考核。将“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开展情况纳入年度考核范围。结合退役军人事务督查工作，不定期对“思想政治工作年”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推动各项工作有效落实。